

白云区麦架经修文、开阳至瓮安界肖家坳公路改建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6月4日,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相关规定,贵州省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召开了白云区麦架经修文、开阳至瓮安界肖家坳公路改建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人员名单附后,同时特邀3名专业技术人员组成了验收专家组。

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和验收调查单位关于环境保护工作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全长36.882km,路基宽度12m,双向2车道,设计时速60km/h,沥青混凝土路面。全线设置桥梁6座,涵洞140道。工程内容主要包括路基、路面、桥梁工程等。

(二) 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情况

2006年10月,原贵州省环境保护局对《白云区麦架经修文、开阳至肖家坳公路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出具了审批意见(黔环函〔2006〕423号),同意本项目进行实施,并提出了管理要求。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及查阅环评报告书,本项目的建设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阶段相比不存在重大变动。参照环办〔2015〕52号文件《环评管理中九种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中“高速公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更,可以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保措施执行情况

根据调查,本工程基本落实环评及其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工作,有效降低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期未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运营期间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项目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如下:

(一)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施工期设置了弃渣场、取料场及施工营地。施工结束后,弃渣场和取料场均

进行了绿化恢复，施工便道利用当地现有的村道和乡道等，施工营地均位于公路红线范围内，工程后期已拆除用作建设用地。施工结束后，对沿线公路实施了绿化措施，植被长势良好。

（二）声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施工期根据要求选用了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施工机械，同时在距离较近的敏感点处设置了临时声屏障措施。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显示，营运期各敏感点噪声均未超标，后期对各声环境敏感点进行跟踪监测，根据监测达标情况，增补声环境保护措施。

（三）水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施工期施工废水经沉淀处理后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标后用于洒水降尘，不外排。项目涉及开阳县翁井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和二级保护区，施工期间加强了施工管理，未发生水环境污染事故。营运期，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路段设置了事故应急池、隔离防护网以及水源地保护标牌等防护措施。

（四）环境空气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施工期间采取了洒水降尘的措施，选择在有风的天气铺装沥青路面；营运期由环卫部门定期对路面进行清理养护。

（五）固体废物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施工营地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营运期沿线设置垃圾箱，由管养单位统一收集处理。

四、验收调查结果

（1）生态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本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体现在施工占地、项目造成的水土流失及项目对野生动植物的影响。项目施工过程中的施工营地等临时占地已拆除，并进行覆土绿化；施工结束后，建设单位已对公路沿线进行了植被恢复，种植行道树等，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植物生物量的损失，有效防止了水土流失。

（2）声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经调查，本项目在施工期采取了合理的声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间环保部门未收到关于本项目的噪声扰民投诉。

根据环保验收阶段对沿线 22 处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表明在现状车流量交通噪声影响情况下，声环境监测点位在昼间、夜间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相应的 4a 类、2 类标准。表明现状车流量公路交通噪声对周围声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3）环境空气影响调查结果

通过对施工期的调查，工程在施工期未出现因为施工扬尘问题投诉的现象。本项目公路在施工建设中，认真执行了环境空气环保措施，减轻公路建设对环境空气的影响。运营期随着车流量的增加，汽车排放尾气影响会有所增大。

目前，公路两侧栽种有绿化植物，且长势较好，可降低汽车排放尾气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4）水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施工期间租用当地民房作为施工营地，并设置了临时化粪池、隔油池处理生活污水，污水处理达标后作为农灌用水，没有外排。

在整个施工阶段，环保管理部门未接到本项目因施工废水外排而污染周边水环境的投诉电话。

（5）固废影响调查结果

经调查，施工期固体废物已得到有效处置，未见施工期固体废物遗留问题。

本项目公路沿线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由设置在路边的垃圾桶收集，再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目前，已按要求在公路沿线公交站台设置垃圾桶，并在人流量较多的路段设置垃圾收集箱，满足沿线开发区域生活垃圾收集需求。

（6）社会与其他影响

施工期间在公路施工路段出入口设置临时交通标志、标牌，并向周边居民宣传施工内容及注意事项；施工期间未收到周边居民的环保投诉，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项目建成后，公路现场已在相应位置设置引导指示牌、限速、限载物品种类及禁鸣等标志，做好交通运输安全预防和宣传工作。

五、验收结论

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及监测结果，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批复所要求的相关环保措施，外排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本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竣

工环境保护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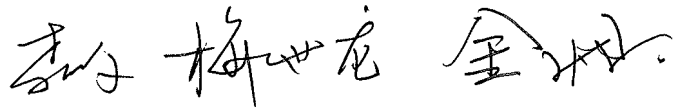
六、后续要求及建议

(1) 建议后期对公路沿线敏感点噪声进行跟踪监测，根据监测结果采取相应措施，确保沿线敏感点声环境符合声环境功能区的要求。

(2) 建议公路运营期做好路面排水系统的维护和管理，同时加强公路危化品运输车辆风险管理，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措施。

(3) 加强运营期桥面径流收集系统的维护和管理。

专家组：



贵州省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6月4日